

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

喀农发〔2026〕19号

关于做好2026年耕地轮作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、街、区：

为推动粮食品种培优和品质提升，持续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，按照朝阳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做好2026年耕地轮作工作的通知》（朝农农发〔2026〕41号）要求，以往年份承担轮作项目的地区，仍按任务年度实施方案继续执行，结合我县耕地轮作工作实际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施规模和区域

2021年—2023年我县耕地轮作任务面积为每年14.9万亩，全县累计44.7万亩。按照上级文件的要求，2026年按照2022年耕地轮作实施方案和本次通知要求执行。

二、主要模式和技术路径

耕地轮作以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为目标，结合我县实际，推行薯类、杂粮杂豆、大豆与玉米、花

生等轮作，重点推行轮作种植大豆、花生，扩大大豆和油料作物生产。对2024年种植玉米等其他作物、2025年轮作种植大豆油料、2026年仍种植大豆油料的，中央财政也纳入轮作补贴范围。

三、重点工作

(一)签订轮作协议。县、乡及承担任务的农户、新型经营主体要层层落实责任，细化任务、细化要求，将政策落实落地。明确上下茬口作物，特别是下茬作物须为目标作物，协议原则上一年一签，明确实施面积、补贴资金、相关权利、责任和义务。协议文本及相关材料存档备查。

(二)完善补助方式。乡镇政府组织村级做好轮作地块和补助面积核实确认、登记公示，建立完善的工作台账。对2024年种植玉米等其他作物、2025年轮作种植大豆、油料，2026年仍种植大豆、油料的，纳入轮作补助范围。补助资金按照每亩150元测算，将轮作补助与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等政策相衔接、同向发力，探索建立与农资价格上涨幅度挂钩的动态补贴方法，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激励效应。

(三)加强组织领导。各乡镇要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、负总责，在政策落实、工作部署上动真格、出实招，推进轮作任务落实落地。县级成立由分管副县长任组长的推进落实工作组，全面落实任务和要求，推动轮作工作有序开展、取得实效。

(四)加强督导调度。适时开展工作指导，推动资金落实、技术落实和任务落实。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做好项目进展调度，通过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项目管理平台，及时填报实施

进度和资金管理有关情况，建立补贴对象名录，全过程建档立案。

(五)强化资金管理。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，确保资金落实，及时足额拨付中央财政安排的补助资金，并于9月30日前将资金拨付申请提交财政部门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不得向不符合条件的生产经营主体拨付资金，不得擅自超出范围和标准分配或使用补助资金，对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。

(六)强化宣传总结。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耕地轮作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，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支持耕地轮作工作。通过现场观摩、经验交流、典型示范等方式，宣传耕地轮作的积极成效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同时，结合项目实施，提出健全耕地轮作制度的举措和建议。

附件1：喀左县耕地轮作工作推进组

附件2：喀左县耕地轮作技术指导组



附件 1:

喀左县耕地轮作工作推进组

组 长：王德文 喀左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

副组长：刘兴伟 县农业农村局 局长

成 员：唐国红 县农业农村局 副局长

张晓宇 县 财 政 局 农业股股长

李立文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股股长

王占华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股副股长

韦 佳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股职员

李 慧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股职员

及各乡镇、街、区 农业站站长、财政所所长

附件 2:

喀左县耕地轮作技术指导组

组 长:	唐国红	县农业农村局	副局长
成 员:	李立文	县农业农村局	高级农艺师
	王占华	县农业农村局	正高级农艺师
	王玉华	县农业农村局	正高级农艺师
	王进兴	县农业农村局	正高级农艺师
	任立宏	县农业农村局	正高级农艺师
	韦 佳	县农业农村局	高级农艺师
	李 慧	县农业农村局	助理农艺师

及各乡镇、街、区 农业站站长